

绥宁县数据局

绥宁县数据局 2025 年度法治政府建设情况 报告

2025 年，绥宁县数据局以习近平法治思想为引领，深入贯彻落实法治政府建设各项决策部署，围绕法治政府建设重点任务，扎实推进各项工作，现将各项工作情况报告如下：

一、工作开展情况

(一) 强化政治引领，压实数据法治建设责任。一是锚定法治建设核心职责。严格履行第一责任人职责，制定《2025 年度数据局法治建设工作计划》，形成“一把手”负总责、分管领导具体抓、全员协同落实的工作格局。定期召开法治专题会议 3 次，确保法治建设与业务工作同部署、同落实。二是深化数据领域法治学习。将习近平法治思想作为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核心内容，重点组织学习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数据安全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个人信息保护法》等法律法规，全年开展集

中学习4次、专题研讨4次、业务培训2次，实现干部职工学法全覆盖。三是严守依法管数工作底线。严格规范政务数据全流程管理，全年统筹归集政务数据20214条，各项数据管理工作均在法治框架内规范运行。

（二）聚焦依法履职，规范数据管理全流程。一是依法推进政务数据归集共享。梳理全县政务数据资源目录，依法推进跨部门、跨层级数据共享。二是从严筑牢数据安全法治防线。建立数据安全风险排查、应急处置机制，与全体干部及第三方人员签订数据安全保密承诺书40余份，严防数据泄露。

（三）优化法治服务，化解数据领域矛盾诉求。一是依法做好数据服务保障。规范个人信息查询、更正流程，保障群众合法权益。完成智慧文旅、初中信息科技标准化考场和花园阁创4A景区旅游基础设施等5个项目的前置审查工作。二是落实法律顾问制度。聘请专业法律顾问全程参与本局法治工作，针对数据安全、个人信息保护、合同审核、法律风险防控等重点内容，提供法律意见建议3条，有效提升全局依法决策、依法管数水平。

（四）抓实普法宣传，营造数据法治良好氛围。严格落实“谁执法谁普法”责任制，依托网络安全宣传周等重要节点，开展数据法治宣传进机关、进乡村、进社区、进企业活动。全年开展宣传活动8场次，发放资料1800余份，营造了依法管数、用数的良好社会氛围。

二、存在的问题

（一）法治思维融入业务不够深入。部分干部数据法治意识仍需强化，存在“重业务推进、轻法治合规”的惯性思维，对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数据安全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个人信息保护法》等专业法律法规学习不够透彻，运用法治思维破解数据共享壁垒、处理复杂数据诉求的能力不足，少数干部在日常数据运维、共享对接中，对程序合规、权限管控等细节把控不够严格，依法管数的自觉性和专业性有待进一步提升。

（二）数据法治风险防控不够精准。风险防控机制的前瞻性、精准性不足。对基层部门数据合规性监督不够全面，隐性风险排查不够彻底，内部合规检查频次不足，对第三方运维机构的法治监管和责任约束不够细化。

（三）普法宣传针对性、实效性不足。数据领域普法宣传针对性、精准度有待提升，宣传内容多以通用法律法规为主，贴近群众生活的个性化普法内容较少；宣传方式较为传统，针对企业、群众的个人信息保护、数据权益维护等实用普法宣传不够深入，部分基层干部和群众数据法治意识、安全防范意识仍较为薄弱，数据法治宣传的覆盖面和影响力需进一步拓展。

三、下一步工作举措

（一）深化法治学习，筑牢依法管数思想根基。压实第一责任人责任，将数据领域核心法规作为干部必修课，重点提升数据安全合规与风险防范能力，扭转重业务轻法治倾向，树牢

“法治先行、安全为要”理念。

（二）健全管控机制，精准防范数据法治风险。完善数据全生命周期合规管理，细化政务数据归集、存储、共享、应用、销毁各环节法治规范，强化分级分类与涉密管控；加大数据安全风险常态化排查，建立“排查—整改—复核—闭环”机制，提升预判与应急处置能力；严格落实法治审核、责任追究等制度，加强内部人员及第三方机构法治监管。

（三）精准开展普法，营造浓厚数据法治氛围。压实“谁管理谁普法”责任，优化宣传方式，聚焦基层部门、企业、群众三类群体，开展精准化、场景化宣传，增加个人信息保护、数据权益维护、政务数据合规使用等实用内容，运用线上线下阵地提升实效；加强县直部门及乡镇数据管理人员法治培训，提升全县数据管理队伍法治素养，推动全社会共守数据安全、遵守数据法规，以高质量法治保障县域数据管理工作高质量发展。

